

中心渔港污水厂维修及服务保障服务商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TZX-202308050)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心渔港污水厂维修及服务保障服务商项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660000元,招标人为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天津滨海新区中心渔港污水处理厂(以下简称“渔港污水厂”)设计规模为25000吨/日,其中土建按25000吨/日建设,设备按12500吨/日安装,采用A2/O工艺+微絮凝活性砂过滤工艺。本次招标为该厂运行养管项目服务保障及维修采购服务商。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的。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标段(包):(001)中心渔港污水厂维修及服务保障服务商项目项目

标段(包)内容:中心渔港污水厂维修及服务保障服务商项目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标段(包):(001)中心渔港污水厂维修及服务保障服务商项目项目

该标段(包)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且持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投标人须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在有效期内;3、投标人须具有《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证书》且在有效期内4、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或开标前1个月以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有效票据凭证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6、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7、投标人应出具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的记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http://www.gsx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8、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投标截止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打印的本单位的股东及出资信息页面截图,须清晰并加盖单位公章)。 10、被列入《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合格供应商名录》的单位不得参加此次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3年08月18日09时00分---2023年08月24日17时00分

获取方法: (1)、招标文件费用: 1000元人民币/本, 售出不退。(2)、交纳方式: 银行电汇、网上银行转账、现金, 账号信息如下: 开户名: 天津城投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 光大银行天津和平支行; 银行账号: 75480188000002193; 从投标人银行账户汇出, 电汇时请在“用途”(或“摘要”、“备注”、“附言”)处填写项目名称简称+文件费, 电汇后将投标人营业执照、银行回单或电汇凭证截图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 邮件名称为: 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系人+电话。(3)、招标文件获取: 天津市红旗南路与凌宾路交口商会联合大厦 13F 现场获取招标文件, 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经办人授权书原件(经办人须为投标人正式员工)、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招标文件费银行回单或电汇凭证复印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08月28日10时30分

递交方法: 纸质文件递交

递交地址: 天津市西青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7号凯德大厦B座4层天津城投集团智慧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08月28日10时30分

开标地点: 天津市西青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7号凯德大厦B座4层天津城投集团智慧标室

七、其他公告内容



服务周期：本项目服务周期 5 个月。实际执行日期以双方签署的合同为准，或以甲方另行书面通知的日期为准。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招标人将合同中采购内容纳入集中采购，则本合同自动终止。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应考虑合同终止带来的风险，中标后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天津滨海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解除《天津滨海新区中心渔港污水处理厂运行养管项目合同》，对应谈判项目合同自动终止。若天津滨海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签《天津滨海新区中心渔港污水处理厂运行养管项目合同》，对应谈判项目合同依据续签合同的执行日期延续执行。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津沽污水处理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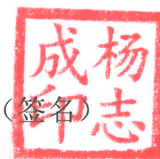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南路 76 号创业环保大厦
联 系 人： 陈工
电 话： 022-87926703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天津城投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天津市南开区红旗南路与凌宾路交口商会联合大厦 13 层
联 系 人： 马工、张工
电 话： 15620266557
电子邮件： tjctzxs_tjcep@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